大明會典

南京戸部　建置見吏部官制

事關本部掌行者具列于後其或附見戸部者不復載

十三司職掌

浙江清吏司

南京左軍都督府

南京水軍左衛并倉

南京留守左衛并倉

南京龍虎左衛

南京龍驤衛并倉

南京龍虎衛并倉

南京應天衛并倉

江西清吏司

南京都察院　南京尚寶司

南京通政使司　南京吏科等六科

應天府　龍潭稅課局

龍江裏外河泊所　批驗茶引所

南京五城兵馬司　都稅司

聚寶門宣課司　江東宣課司

太平門税課司　龍江宣課司
龍江税課局　聚寶門朝陽門分司
南京旗手衛并東西二倉
南京江淮衛
南京金吾後衛并東西南三倉
南京金吾前衛　南京金吾左衛
湖廣清吏司
南京國子監　南京太醫院
南京豹韜左衛并倉
南京豹韜衛并東西二倉

南京羽林前衛　南京和陽衛
本部軍儲倉　南京教坊司
廣德州
福建清吏司
南京後軍都督府
南京長安等四門倉
南京虎賁右衛幷倉
南京水軍右衛幷倉
南京驍騎右衛幷倉
南京龍江右衛　南京留守後衛

南京兵部典牧所　安慶府

廬州府

山東清吏司

南京兵部　南京太僕寺

南京錦衣衛并烏龍潭倉

南京中軍都督府中和橋馬草場

南京金川門馬草場

平涼中護衛　安東中護衛

瀋陽中護衛　遼東都司

揚州府　兩淮都轉運鹽使司

山西清吏司
南京興武衛幷南北二倉
南京龍江左衛幷北倉
南京江陰衛幷倉　南京鎮南衛
河東陝西都轉運鹽使司
蘇州府
河南清吏司
南京禮部　南京欽天監
南京廣武衛　南京飛熊衛
南京英武衛

孝陵衛

南京牧馬千戶所

鳳陽府

松江府

陝西清吏司

南京左軍都督府

南京大理寺

南京鴻臚寺

南京翰林院

南京羽林右衛

南京留守右衛

南京横海衛

寧國府

滁州

徐州

四川清吏司

南京工部

龍江鹽倉檢校批驗所

南京武德衛　南京神策衛并倉

南京金吾右衛

南京天策衛并南北二倉

南京府軍後衛并倉

池州府　順德府

廣東清吏司

南京中軍都督府　南京刑部

南京羽林左衛　南京濟川衛

南京鷹揚衛并倉

南京留守中衛幷倉

南京廣洋衛幷倉　太平府

鎮江府　保定府

河間府　和州

廣西清吏司

南京前軍都督府　南京內官監

南京司禮監　南京太常寺

南京光祿寺　南京神樂觀

南京神帛堂　南京織染局

孝陵神宮監　南京御馬監

南京供用監　南京兵仗局

南京酒醋麪局　南京犧牲所

南京甲乙丙丁戊字庫

南京承運寶鈔廣惠廣積贓罰庫

南京瀋陽左衛　南京瀋陽右衛并倉

南京留守前衛　徽州府

淮安府

雲南清吏司

南京府軍衛并倉

南京府軍左衛并東西二倉

南京府軍右衛幷東西二倉

南京虎賁左衛幷倉

順天府　常州府

應天府龍江關　石灰關

江東巡檢司　瓜埠巡檢司

南京兵部大勝關　三山門水關

上方門水關　馴象門水關

上新河鈔關

貴州清吏司

南京吏部　大名府

真定府

黄冊

洪武初定凡各處造到黄冊每年終後湖管冊主事將查過黄冊起數造冊進繳○凡各處軍民戶籍不明解人前來送查後湖黄冊不許將緊府州縣全抄止許查本戶糧田軍民丁產來歷明白即便發回亦不許因而帶抄別戶以泄事機○二十四年令各處布政司及直隸府州縣并各土官衙門所造黄冊俱送戶部轉送後湖收架委監察御史二員戶科給事中一員戶

部主事四員監生一千二百名以舊冊比對清
查。如有戶口旧糧埋沒差錯等項造冊徑奏取
旨。其官員監生合用飲饌器皿等項并膳夫供於國
子監取用。如不敷於都稅司并上元江寧縣衙
門支撥。紙劄於刑部都察院關領。不敷之數并
筆墨於應天府支給官錢買辦。查冊房屋架
過湖船及卓凳什物俱工部等衙門添撥夫匠
修造。官員監生吏卒人匠等每五日一次過湖
曬晾。司禮監戶部收掌鎖鑰。並不許一應諸人
往来○正統十二年奏准。本部清查各處黃冊

於國子監取監生四十名本部委官一員提督。另謄查對。發各該司府州縣對款改造。差吏徑送本部。仍類造改過總冊一本。送戶部查考。差錯官吏人等。查提問罪。○弘治三年題准春秋祭後湖黃冊庫上地神行應天府所屬支給官錢買辦牲醴致祭。遣管冊官行禮。○十二年題准後湖該駁青冊于該戶下印一駁字。仍收作正冊。止將所駁人戶聲說明白。類行各布政司并直隸等衙門改正。類造總冊。解送後湖查冊官處查對明白。照款改造。本部該司用印鈐蓋。

仍將改正過入戶關寫冊面副葉亦用印記以防攬入之弊其司府等衙門遇有駁回青冊自駁回之日為始除水程外定限半年以裏造完印封送部如有違限及不用印封送者經該官吏里書人等通提問罪仍照違限月日住俸滿日方許開支若係解人在途遲延違限止將解人送問○十八年奏准後湖清理黃冊監生敢有放肆違法姦懶悞事初查無駁再查扶同仍苟且頂名代替及越湖抗拒羣衆喧擾者許監臨官指實參問若有受財雇替代抄丁糧者照

依行止有虧事例發落○正德五年題准查冊監生人等患病應天府撥給醫生二名量帶藥餌依班過湖調理○九年題准各司府州縣但有因駁查青冊追問過官吏人等贓罰紙價俱解本部以供後湖查冊之費○嘉靖十七年令後湖查冊官員事完止令給事中主事各一員赴京復

命○又議准後湖冊庫庫夫令上元江寧二縣僉審在京的實少壯之人過湖應當應天府就將駁問贓罰寄庫銀兩每名每月給與工食銀六錢

其溧水高淳等縣俱免編送○四十二年令南京後湖管冊各官每遇大造黃冊完解後湖之日會其大數彙成一帙上呈
御覽。量增庫匠人役其工食於應天府庫貯里書紙贖銀兩動支每名每月六錢仍令書手二名領匠八名常川曬晾

差役

嘉靖十年議准南京各衙門工役自本年爲始量編浣衣局土工四名。安樂堂土工六名。各飯堂并黑窰廠軍器局等處土工各一名。氷窨局

門子四名。仍令正身應役。不許官吏人等追取
工食及分外需索。違者治罪○又議准南京內
官家人。置有田產房屋未曾收報戶籍隱漏丁
差。令盡數查出照例造冊送部轉發江寧上元
二縣收附冊籍。一體應當本等差役

屯田

正統十年奏准凡南京各衛屯田。正軍選操餘
丁屯種。其正糧一十二石。餘糧六石俱免上倉
供給操軍。其月糧住支。如本軍人丁數少屯田
撥付他軍者仍支月糧○弘治九年議准南京

屯田御史。問理贓罰等項俱發屯所附近有司衙門收貯、遇有貧難屯軍告給牛種者查勘支給○正德二年奏准各衛所新增屯田每畝徵銀一分五釐、赴鄰近有司交納、聽月放支官軍月糧○十年奏准各衛新增屯田銀兩俱赴本部銀庫收納、照例放支○又議准各衛屯糧遞年取獲通關備由造冊。俱送總督衙門類齊差人奏繳、不許仍前捐稱解冊腳力盤纏科害屯軍○十五年議准。將各衛屯糧。照數均派江北。應天橫海龍虎三衛倉、令屯軍徑自上納。免其

赴部告判○十六年議准錦衣等四十二衛新增田地每畝加銀一釐以補府軍左衛等一十四衛屯田坍江無徵之數○嘉靖九年議准南京鎮南等衛荒蕪屯田不拘軍民僧道之家聽其量力開耕待成熟之後照舊納糧仍令永遠管業不許補役復業者爭告○又奏准南京鎮南等衛召佃荒田聽其量力開耕不必拘一人一分之例○又議准南京鎮南等衛屯田坍江者盡與除豁又荒者減作輕科其新增田每畝原納銀一分六釐者量加銀五釐三則熟田內

每畝原納米三升三合者陞科五升三合五勺抵補額數○又議准各衛管屯官員施欠屯糧住俸者如係荒田糧應除免准與開俸其熟田照分豁灾傷事例酌量欠糧多寡分作三分一年之間納完一分方許開俸餘二分限以二年納完不完仍舊住支○十三年添設都指揮一員巡視飛熊等衛屯田○十四年題准南京錦衣衛屯糧內撥五千二百三十一石於滁州倉上納補足該衛歲用欠數遇有閏月及或灾傷聽巡撫衙門徑自處補以省輸輓○十五年題

准南京錦衣衛等四十二衛各屯田逃故坍江等項即與查豁開墾輕則量爲陞科以足原額軍餘人等承佃者果有軍人告復原業准退承種不許冒占如無告復照舊管業無拘一分二分事例以起紛爭遞年徵糧完納給與戶由一紙執照以後十年一次清審改造著爲定例○三十九年令南京金吾前留守中鎮南虎賁左四衛坍江田一十四頃二畝二分四毫糧銀照數除豁仍將三十六三十七年分共收陞科糧一百八十九石零抵補舊額○又題准管屯官

屯糧不完次年正月初一日住俸。一年不完該衛掌印官住半年俸。指揮以通衛完、千戶以通所完。百戶以本所完。通關到日為始開俸○四十二年。令南京羽林右、留守中、水軍左、金吾前、廣洋、金吾後、府軍右、應天、太倉、鎮海十衛坍江坍海田蕩五十頃三十三畝零。勘果無徵將該衛應納稅銀除豁。仍將虎賁右等衛額外新陞科田糧內。補足舊額

各衛屯糧數目

水軍左衛屯糧。原額八千四百八十九石一升

九合三勺三抄五撮五圭。今八千一百二十四石一斗九升四合四勺零

留守左衛屯糧。原額一千六百三十石七斗六升二合二勺六抄一撮九圭。今一千六百七十七石三斗五升四合四勺

龍虎左衛屯糧。原額二千八百四石四斗七升一合一勺七抄六撮。今二千六百三十八石一斗五升一合一勺

龍驤衛屯糧。原額三千五百三十四石九斗四升五合四抄二撮五圭。今四千四十一石八

斗三升八合三勺

龍虎衛屯糧。原額八百一十石五斗五合六勺二抄二撮五圭。今八百六十一石七升六合二勺

應天衛屯糧。原額三千四百一十石五斗三升七合八勺二抄二撮五圭。今三千三百九十六石五斗七升四合九勺

府軍衛屯糧。原額四百二十一石九斗八升五合六撮五圭。今四百二十五石六斗一升五合九勺

府軍左衛屯糧。原額二千三百四石七斗九合一勺一抄。今三千九十三石四斗九升七合六勺

府軍右衛屯糧。原額五百八十六石四斗六升四合七勺三抄六撮五圭。今四百八十六石八升八合七勺

虎賁左衛屯糧。原額一千七百三十七石一斗九升六合三勺九抄一撮。今二千九百一十六石六斗三升三合三勺

羽林左衛屯糧。原額七百四十五石一斗六升

八合五勺五抄九撮五圭。今八百五十四石八斗四升一合五勺

鷹揚衛屯糧。原額三千二百四十八石四升五合二勺九抄五撮。今三千二百五十三石三斗六升九合二勺

廣洋衛屯糧。原額七千三百六十三石八斗四升六勺二抄五撮二圭八粟。今八千八百七石一斗二升七合三勺

留守中衛屯糧。原額一千二百九十五石一斗九升六合六勺二抄。今九百四十一石六斗

六升一合八勺
虎賁右衛屯糧原額三千七百六十七石七升二合五勺。今四千三百七石四斗八升三合三勺
水軍右衛屯糧原額五千五百八十石七斗二升八合七勺。今六千一百五十一石八斗三升三合四勺
龍江右衛屯糧原額一千一百九十二石五斗一升八合七勺。今二千八百九十六石八斗三升七合八勺

驍騎右衛屯糧。原額一千六百六十一石四斗四升二合四勺。今二千七十八石三斗九升八合四勺

留守後衛屯糧。原額九百九十八石五斗五合九勺四抄二撮五圭。今九百五十石八斗六勺

羽林右衛屯糧。原額一千一百六十五石五斗八合六勺七抄五撮。今一千五百五十一石四斗六合一勺

留守右衛屯糧。原額二千九石四斗七升五合

八勺八抄五撮。今二千一百二石四斗八升七合八勺

横海衛屯糧。原額七千二百九十五石[illegible]斗四升四合一抄二撮三圭三粟。今九千三百九十一石一斗一升五合三勺

豹韜左衛屯糧。原額一千八百七十二石。今一千八百八十一石七斗二升七合三勺

豹韜衛屯糧。原額一千七百四石四斗六升三合八勺四抄四撮五圭。今一千九百二十五石八斗五升九合一勺

和陽衛屯糧原額六千七百五十二石六升三合八勺七抄三撮五圭今六千二百三十石二斗六升六合二勺

龍江左衛屯糧原額一萬七百七十六石二升三合五勺三抄二撮七圭二粟今一萬二千二百二十六石一升一合

興武衛屯糧原額四千五百八十五石二斗三升二合九抄一撮今五千二百六十石七斗四升七勺

鎮南衛屯糧原額七千四百二十三石一斗四

升八勺一抄八撮五圭。今七千四十八石三斗八升七合一勺

江陰衛屯糧。原額五千二十一石七斗二升九合。今五千七百五十四石九斗四升七合九勺

金吾前衛屯糧。原額四百四十八石四斗七升五勺四抄五撮。今四百七十七石九斗六升四合一勺

旗手衛屯糧。原額八百九十八石九斗七升四合。今九百七十三石七斗八升八合四勺

金吾後衛屯糧。原額三百七十四石六斗二升四合五勺六抄四撮七圭。今一百九石、四升六合七勺

瀋陽右衛屯糧。原額三千二百二十二石五斗四升九合六勺五抄。今二千九百七十八石二斗八升六合

留守前衛屯糧。原額三千四十三石七斗五升七合一抄六撮八圭五粟。今二千九百五十五石二斗一升八合二勺

錦衣衛水軍親軍馴象千戶三所屯糧。原額八

千一百九十九石四斗九合五勺六抄三撮。
今八千六百九十七石五斗六升四合
神策衛屯糧。原額八百八十六石五斗七升一
合五勺八抄二撮五圭。今一千一百六十三
石五斗五升九合九勺
大策衛屯糧。原額四千四百五十九石八斗九
升四合八勺三抄七撮五圭。今五千一百七
十四石五斗三升二合八勺
府軍後衛屯糧。原額一千一百一十三石八斗
二升五合七勺九抄六撮。今一千五十石五

斗三升一合六勺

武德衛屯糧。原額六百四十八石九斗二升一合六勺三抄。今七百二十四石八斗六升八合九勺

飛熊衛屯糧。原額五千二百九石四升二勺八抄三撮。今五千二百八十八石八斗四升一勺

廣武衛屯糧。原額五千三百四十六石四斗四升九合一勺五抄八撮。今五千九百七十五石三斗二合三勺

英武衛屯糧。原額四千五百六十四石二斗五升三合八勺四抄九撮五圭。今四千六百七十九石九斗二升四合七勺

倉庾

長安門倉
東安門倉
西安門倉
北安門倉
錦衣衛烏龍潭倉　旗手衛倉
金吾前衛倉　金吾後衛倉

羽林左衛倉　羽林右衛倉

虎賁左衛倉　虎賁右衛倉

驍騎右衛倉　龍驤衛倉

神策衛倉　鷹揚衛倉

留守中衛倉　留守左衛倉

留守右衛倉　留守前衛倉

留守後衛倉　興武衛倉

豹韜衛倉　府軍衛倉

府軍左衛倉　府軍右衛倉

府軍後衛倉　龍虎衛倉

武德衛倉　和陽衛倉

鎮南衛倉　瀋陽左衛倉

瀋陽右衛倉

孝陵衛倉　廣洋衛倉

天策衛倉　江陰衛倉

水軍左衛倉　水軍右衛倉

應天衛倉　橫海衛倉

龍江左衛倉　龍江右衛倉

龍虎左衛倉　豹韜衛倉

宣德十年令南京錦衣虎賁左右及鷹揚等四

衛空閒倉廒。戶部委員外主事二員監督。各該
衛門。銓撥倉官三十一員攢典三十二名軍斗
一百六十十名均派各倉收受糧料○正統七年。
令本部每歲委員外郞。或主事一員提督倉糧
註銷糧數○景泰三年。令南京各倉築立高厚
墻垣。不許軍民人等就墻起盖房屋。墻外仍立
冷鋪。僉撥軍夫巡守○成化十二年奏准府軍
左衛東倉墻外官地。量起公館。令監收等官往
來安歇○十四年。令南京倉塲監督巡視等官
但遇浙江江西蘇松等處地方之人。照吏部銓

官事例不許差委○十八年令烏龍潭等三十
五倉并中和橋等二馬草場攢典週歲起送冠
帶仍要守支其
長安等門一十一倉攢典三年役滿冠帶○正德
十年奏准看守南京倉場并修理人役如有故
違不行僉補者過三箇月將掌印官住俸半年
以上者將首領官吏提問一年以上者經該官
員通行參問○嘉靖四十五年題准南京府軍
衛倉府軍右衛東倉府軍後衛倉金吾後衛東
西南三倉神策衛龍驤衛二倉共八倉暫作空

間廒分。解到糧米。止坐烏龍潭等倉收貯。其八
倉軍夫均派見貯倉分協助修理。所空八倉官
員不必銓補。○隆慶元年議准南京錦衣等衛
烏龍潭等倉看倉餘丁。自本年為始每丁月支
口糧三斗。于各倉耗米內支給。○二年議准南
京
東安四門倉移附復成攅倉內。止設官攅二員收
支餘六員起送另選。以後註用一員一攅。其原
設均徭脚夫等銀照例徵解南京戶部銀庫。查
照聽南京戶部十三司幷總巡監收官。書算等

役工食酌量繁簡定立名數就于前項銀內量給○萬曆二年令南京戶部監收主事四員分管各倉照舊居住官房如有不住公館者許提督官指名照例㕘治

糧儲

凡各處兌運糧每歲本部選差員外郎或主事直隸一員浙江一員湖廣一員江西一員督同各司府州縣掌印官并分巡分守管糧官員依限徵兌○凡各處運到河下糧米每年以三十萬石令就船兌支每米一石帶耗并席竹脚錢

准作平米三斗。作正支放○宣德十年令本部郎中主事分管各倉場糧草。三年更代○正統初令南京戶部侍郎一員總督各倉場糧草○又令南京六部推選郎中員外郎主事共六員各衛倉四員應天等六衛倉一員隸鳳陽府倉一員監督收放○景泰二年革南京總督倉場侍郎。仍令副都御史一員總督○三年令南京各倉場監督官收放糧草託故回家致官攢人等狥私作弊者。照關革事例起送吏部○四年令各倉放糧以勘合到日爲始。過違四十五

日者扣除不支○六年令南京各倉照京通二倉會籌淄簡放米不許將帶錢物交通軍斗求打好米增多斛面違者拏問○又令南京各倉止委御史及郎中等官巡視監督其本部巡倉官不必差委○成化四年令推選年深老成廉幹郎中一員公同監察御史巡視南京各倉其員外郎主事專一監督收放俱從本衙門堂上官考察○九年令御史巡察國子監倉糧○成化十二年奏准凡京衛倉米每石明算加耗八升正米耗米俱令平斛收受納戶親自行槩○

十五年奏准各倉收糧仍加四進倉除篩𣢾加耗外餘米聽民自便不許槩收○十六年令南京都察院委御史二員一員巡視各衛倉糧一員巡視象馬草場并光祿寺等衙門原設總巡御史裁革○十八年奏准南京都察院委御史二員一員分管鼓樓以南一十九倉并中和橋草場及

長安等四門倉糧草一員分管鼓樓以北一十八倉并金川門馬草場光祿寺犧牲所及各監局等衙門糧草○弘治七年令南京錦衣等衛烏

龍潭等四十一倉。仍委本部員外郎主事八員
分投提督○九年奏准南直隷各府州縣運納
夏税小麥免徵本色。每石折銀五錢。解運本部
收貯。遇有官軍人等該支小麥每石折銀四錢
支給○十六年。令浙江江西湖廣南直隷撫按
官曉諭各府州縣。今後起運南京糧米務要計
筭正耗脚價交與委官納戶領運赴部上納。敢
有中途通同剋減盜賣。及借債買納上完帶同
債主回運重徵小民者。許各該官吏申呈究治
○又題准。本部刊置水次字號通關印發號紙。

外號底簿發管兌委官處。內號底簿發本部該管水兌分司。收掌比對。以防抵換公文及增減數目○正德十一年。令本部并總督南京糧儲衙門。每年候所屬府州縣解到總部部運官員職名。并糧納各分解備細數目文冊。查對判撥交納戶部。部運委官將帶批文。私自回家違限三箇月之上者送問。半年之上者照不謹事例問革為民○十四年奏准京倉前後不許軍民借銀關支放糧。及買納剩碎米混同美惡謀復上倉交納。違者軍發邊遠。民發附近充軍○又

奏准總督南京糧儲衙門。以後續收竹席銀兩。

發應天府貯庫。專為修理倉場之用。不許別項

動支。如修理之外。積至三萬兩以上。咨部處奏

○又令各倉上納糧米。本部置立印信文簿。送

總督衙門收掌。但遇正數之外。積出附餘米石。

查照的數作正支銷○嘉靖三年題准南京各

衙門參問罪囚法司問完俱發軍儲倉納米贖

罪○六年令各處糧里上納稅糧違限送問。如

本色米五百石。麥豆芝麻七百石。絹七百疋。布一千疋。各准五百石。折色

銀一千兩。馬草一萬包。每名各納贖罪米九石。

過此數者亦隨其批解人名正數止科一罪。不
許令其添報名數重科。如不及數者審無力的
决○八年題准南京倉地卑濕。今後收受耗米
每米一石。加耗米七升。查盤起送官攢照成化
年間事例每米一石。每年除耗米一升○九年
議准直隸蘇常松三府今後徵納南京各項糧
米。除內官監供用庫酒醋麪局白粳糙米照先
次議准每石加耗二斗八升。車脚銀三錢五分
外其南京內官監白細米每石加耗一斗五升。
盤用糙米二斗一升。船錢貼夫糙米各一斗。南

京光祿寺白糧蘇常二府。每石加耗二斗五升。
盤用糙米二斗一升。船錢貼夫各糙米一斗。松
江府每石耗米二斗五升。盤用銀一錢五分五
釐。船錢銀四分。南京酒醋麪局白糧蘇常二府
每石加耗二斗五升。盤用糙米二斗一升。黃豆
抵支米每石加耗米一斗五升。盤用糙米二斗
一升。船錢貼夫各糙米一斗。南京國子監白糧
每石加耗二斗五升。盤用糙米二斗一升。糙米
豆每石加耗二斗五升。盤用糙米二斗一升。船
錢貼夫各糙米一斗。公侯祿俸糙糧每石耗米

二斗五升。盤用米二斗一升。船錢貼夫米各一斗。南京神樂觀犧牲所糙米享蘇常二府每石耗米二斗五升。盤用米二斗一升。船錢貼夫米各一斗。松江府每石耗米二斗五升。盤用銀一錢五分五釐。船錢銀四分。南京各衛倉糙糧蘇常二府每石耗米二斗八升。盤用米二斗一升。船錢貼夫米各一斗。松江府每石耗米二斗八升。盤用銀一錢五分五釐。船錢銀四分。浙江杭嘉湖三府俱照蘇松常三府定則派納。不許違例加增○又題准南京戶部凡遇各處解到

內府各監局糧草等項俱要行巡視科道官并該
部委官公同監收不許經該人員勒掯納户財
物其一應收放數目各衙門仍責令經手人役
徑赴總督衙門註銷各委官年終通造冊奏繳
○十年題准各司府嘉靖元年以前未完白糯
粳米已徵在官未解及已解而糧里侵欺者每
石折銀八錢倉糧每石折銀六錢解部收貯同
新糧銀兩放支軍士月糧○又題准各司府赴
解南京夏秋稅糧查照原來批文如定到部之
日在

欽限內而領解人員故違者照例送問如定到部之

日在

欽限外而赴部批限未違者行各撫按將各掌印管

糧官并原經收人役提問○又題准南京錦衣

等衛三十六倉糧比照在京羽林前等衛免其

查盤年終總督都御史照例造冊奏繳其中和

橋等三草場并一應內外衙門科道官一體查

盤○又題准

長安等四門倉免其差官盤驗候放支盡絕照例

送巡視科道官查算若有附餘作正支銷其應

天府每年銓撥脚夫每名止徵解銀七兩二錢
募人應役○十三年題准南京各衛倉糧自十
四年為始挨陳放支五箇月水兌五箇月折銀
二箇月若遇閏月本折隨宜放支○二十二年
題准浙江紹興金華衢州三府起運南京倉米
每石連蓆耗折徵銀七錢類解本部○二十四
年題准各處解到鳳陽倉折色銀兩管倉主事
督同該府佐貳官一員并該庫官攢人等秤收
封鎖發府寄庫候應放官軍俸糧月分取放其
合給通將庫收該府照數出給送主事驗發○

二十六年議准總部南京倉糧官。各布政司於叅政叅議內各府於同知通判內定委一員。不許府佐推故委及首領等官。其州縣部運官全設衙門於佐貳內定委。如佐貳內全缺方許生委吏目典史裁減縣分許委典史。如典史亦缺方許選委巡司等屬官。所委佐貳首領官止部本州縣錢糧。不許將別州縣勒令協部。其糧不及千石者許徑委巡司河泊及見任陰陽醫官。亦不許濫委吏典老人陰陽醫生押運總部部運官各照限例催儹完納掣取批迴方許回任。

如有違限三月不到部者住俸。半年者革去冠帶。完日方許支俸冠帶。託故不行夤緣改委者起送吏部降級調用○革提督南京糧儲都御史。令南京戶部侍郎帶管提督○令南京倉糧查復先年舊規。除金華衢州。紹興三府每石折銀七錢。其餘俱徵本色。解南京戶部倉庫交納。或遇災傷。比照京通二倉不在蠲免之例○三十七年。令歷年拖欠南糧每石改折銀五錢。應天等府。福建布政司。絹每疋。改折銀七錢。江西徽州等府布每疋改折銀二錢○議准南京四門

倉糧。將近年一年收過原額一萬八千九百八十餘石。扣留在倉。以備守衛官軍應支之數。量增一二千石。每年定派一萬石。以備南京門軍支放。其原數餘剩八千九百八十餘石。照例改徵折銀。解部。其折席碎蓆等銀。照舊寄上元縣庫。專備修倉。不許別用。其草價餘銀。扣存本部。作正支銷。◯三十九年。復設都御史一員提督南京糧儲。◯題准。南京附近衛所應兌漕糧。不拘正兌改兌。內撥一十五萬九千四十二石二斗八升。行令原運官軍。徑赴南京各倉上納。其

隨糧席耗輕齎等項亦照南京納糧事體施行
○又令漕糧除原議正數米一十五萬九千四
千十二石零外其多餘米四萬八千七百四十石
四斗零二體照數收倉聽備軍士月糧支用每
石照依正兌七錢算該銀三萬四千一百一十
八兩零聽於各省南糧改折銀內照數扣還○
四十一年令各司府州縣如遇災傷地方不許
將應徵南京倉糧妄奏改折○四十二年題准
南京各衛倉歲用糧米除單開載九十二萬三
千九百五十五石八斗六升零外量增一十二

萬石。分派各司府州縣派徵。內浙江金衢紹
前徵銀。其餘俱徵本色。浙江江西湖廣三省管
糧叅政叅議直隷蘇松等府管糧等官各躬親
赴部領劄。總足批關。如各州縣分部官不行親
解。及各總部官通不赴部。以致糧解侵欺者該
部查照官吏避難在逃事例叅奏○四十四年
議准查處罪贖有違
欽限夏稅至次年五月秋糧至次年九月本折計該
銀至三百六十兩以上問有力。若不及數問稍
有力。准折銀咨送南京戶部銀庫作正支銷○

四十五年。令浙江。江西。湖廣。南直隷各撫按官將應解南糧總部部運官職名。先於首年具奏。定限次年五月以裏親自赴部。督催上納。候一省一府錢糧通完。方許併掣總批。不許仍前違限。及改委託故。不親掣批。其管糧官。如遇陞遷考滿等項。有錢糧未完者。務要催徵完足。交割接管。方許離任。仍行南京戶部及總督糧儲衙門。年終查照完欠。應否住俸降級勸懲事例。分別具奏。○議准南京戶部管倉主事。俱以三年為限。不許改差。○又議准各省解到南京倉糧

每百石除收正耗之外有餘盡令糧長領回弁收平斛米石碎米亦令領回不必扣給官攢水兊免其工價之費席竹隨宜各倉借用○又議准歲徵南糧各該撫按通行司府管糧官于當年催足待正二月北運起兊一齊委官立限部運內有依期及故違限者聽南京糧儲衆劾○又議准南京舊例月五月至九月五箇月就船放支水兊米三十萬石免其篩賑席竹脚錢每石折耗三斗量減五升原派水兊糧米南直隸限三月浙江限四月江西限五月六月各運到

行委主事專管。米到遲者不拘月分仍發本次允放○又令南京戶部將各衛官軍月糧除二月十月折色外米賤時不拘月分再放折色一月。每石折銀五錢仍行撫按將拖欠南糧江西湖廣每石徵銀五錢浙江每石徵銀七錢南直隸每石徵銀六錢。速解南京戶部交納以備軍糧折色支用○又令南京戶部即查倉塲見在司屬官省減二員。止委六員監收。自劄管日起至陞郎中不許更替○隆慶元年議准各處解到南京戶部及總督衙門判定倉分限期監管

官詰倉驗收。不必會同巡倉御史。官攅止將進收日期糧石開呈查考。如有奸弊悉聽糾舉○令南京戶部查各該監局寺等衙門米糓豆麥果有餘積足彀數年支用。照依每年額派數目每石議定折色銀兩。行文坐派各該地方。自本年起。暫徵折色三年。自後以三年為率斟酌改派。折色銀兩。仍依原派定

內府各衙門某項錢糧名色登記簿籍。其該庫收貯前項折色銀兩。著徵解戶部接濟邊用○又議准。南京錦衣衛烏龍潭等倉官攅耗米照舊

規每倉正米一石加耗米八升各該官攢以收受月日為始至放盡掃盤日為止每年每石除米一升四合如有虧折方照數追陪○二年鑄給監督鳳陽倉委官關防定以二年滿日更替或遇陞轉員外郎中亦須期滿離任○議准南京戶部於各管倉分草場主事量地遠近定為四差分隸管理仍咨吏部查照見在年淺主事并堪新選者共止定四員註名選用以專倉務○題准南京戶部轉行總督衙門如遇各處解到糧米兩斛平收之外准照舊仍加斛面二升

耗米照舊遞年扣除作正支銷○又議准南京戶部將各省府州縣應運糧米酌量原來遠近分派倉分如水次相去二里每米一石脚銀三釐每米一百石該席一百領每領銀五釐猫竹二十根每根銀五分正米一百石耗米三十石為一囤每囤篩颺工食銀五錢三分每米一石進廒蓆扒工食銀三釐刊刻牌面懸掛各倉門首令各糧長通知本處掌印官即將前項銀兩查照糧石將銀數秤兌明白印封給付部糧官到部同批一并投下當官給散各役責令駄

米買席不與糧長相干○又議准南京倉糧若有虧折查係官攢人等通同偷盜者究問重罪。係潮濕蛀損并計虧數均賠仍送問罪。耗米查照年限遠近米數多寡扣除。若年月甚近而虧欠太多米至二百五十石以上者比照正米一體追問。其餘虧折米石照依京通二倉見行事例盤欠耗米五十石以上者。主守官攢甲斗量行責治○五年題准南糧每年徵派各該撫按俱要備行司府。坐委府佐官一員總部。督率糧戶完納。先將坐委職名呈報。以便叅劾○今每

年會計南糧派定三十萬石遵照舊例水兌每石加耗米二斗五升違悞到遲雖越九月仍舊水兌不許擅改收倉務在歲收耗米七萬五千石以抵一月官軍俸糧○議准各省糧戶解納席竹折銀上元縣收貯照例赴巡倉御史註簿各倉官支出修倉呈請總督衙門詳允該縣仍申報巡倉知會○六年議准南京水兌正耗米三十七萬五千石內二十一萬石本色放足三箇月其餘一十六萬五千石改納折色及行各撫按轉行司府查照本折米數均派嚴限依期

解納南直隸各府并江西每石折銀五錢浙江金衢紹三府每石折銀七錢杭嘉湖三府每石折銀六錢解南京戶部以備官軍折銀支用○萬曆二年令萬曆三年秋糧於應解太倉派剩米折銀內改撥米九萬石內浙江布政司二萬石俱徵本色徑解南京戶部交納以備南京兵部新收軍士支用○又令南京各衛領運全單先期咨南京戶部照單扣算行糧另給紙牌連原單發與運官前赴兌糧水次支領仍行各府州縣將解南糧耗米席竹驢脚等項照例隨正

糧徵辦除照牌給單外其餘盡觧南京○又令撫按各行司道府州縣以後水旱不拘紅白蒸稻審其地土所產定其應納米色明載批文司道辦驗轉文先將定過各州縣米色一一呈本部一呈糧儲察候投文之日驗批相同即撥倉場交納○又令南京戶部查照題准事例各倉官攢經收一廒放盡即行監收官查盤正耗虧折與折耗至二百石以上者責限均賠仍送法司問罪

各處起運數目

浙江布政司

南京各衛倉。原額秋糧米三十萬石。今二十五萬七千四百九石

南京供用庫。原額白熟粳米四千石。今三千五百石。准糙粳米三千八百五十石

南京丙字庫。夏稅串五絲二萬兩。荒絲二萬兩。中白綿三千兩

南京承運庫。農桑絹三千五百疋五尺九寸三分八釐八絲二忽五微。今三千五百九疋一丈一尺七寸七分零

南京定場馬草原額一十九萬包今一十九萬二千六百五十包

江西布政司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四十七萬石今三十六萬九千四百三十六石七斗一升九勺

南京庫闊白綿布一十萬疋准米一十萬石闊白苧布七萬疋准米四萬九千石苧布一千三百四十一疋二尺四寸後每疋折銀二錢

南京原額戶口鈔四百二十七萬九千五百

八十五貫二百五十文。錢八百五十五萬
六千二百二十七文。今收鈔銀七千四百
五十九兩五錢四分五釐零

福建布政司

南京承運庫夏稅農桑絹六百疋
南京寶鈔廣惠庫錢鈔六百六萬八千七百
四十三貫六百七十文。今二十六萬七十
三百三十六錠五貫五百九文。存留本省

南京

內府速香五年一次會計。一千一百三十七斤八

兩。今停徵

湖廣布政司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三十一萬石。今二十六萬一千三十五石

南京甲字庫。白綿布一十萬疋。准米一十萬石

南京丙字庫。綿花絨五萬斤。准米五千石

南京承運庫。農桑絹四千九百九十二疋一丈九尺二分七釐五毫五絲。今四千九百九十七疋一丈三尺九寸二分九釐零

南京廣惠庫。原額錢鈔三百四十七萬二千七百四十三貫。今鈔二百六十九萬八千六百四十一貫一百七十三文。解北京

南京國子監供用乾魚二萬二千一百二十五斤

應天府

孝陵神宮監原額糙粳米五百石。今無徵。白熟糯米六十石。准糙粳米六十六石。今白熟糯米五十石。准糙粳米五十五石。芝麻五十石。今二十石。黄豆三百石。今二百石。菉豆四

十石。令六十石。稻皮四十石。准米二石。令無徵。稻穀六百石。准米三百石。令稻穀四百石。准米二百石

南京酒醋麪局。原額菉豆二十石。令三十石。稻皮二百石。准米一十石

南京光祿寺。原額黃豆一千五百五十三石。令四百三十二石四斗。芝麻六十石。稻穀八百四十石。准米四百二十石。令稻穀三百三十石。准米一百六十五石。粟穀一十石。准米五石。稻皮二百石。准米一十石。令

二項無徵

南京國子監菉豆一百石。今停徵

長安四門倉。原額糙粳米一萬四千五百石。今六千石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三萬二千五百九十二石。今一萬一千八百五十五石。黑豆二千六百九十一石

南京供用庫。黑豆一百三十石。黄豆二十石

南京犧牲所。黄豆二百石

孝陵神宫監原額小麥六十石。今四十五石

南京酒醋麫局。原額小麥七百石。今五百石。原額麥穏一百石。准小麥一十石。今麥穏一百五十石。准小麥一十五石

南京庫絲綿折絹。一千二百一十四疋一尺六寸九分二釐八毫

南京各衛倉。原額小麥六千二百石。今六千石

南京光祿寺。原額小麥六百石。今一百六十一石。麥穏一十三石二斗。准小麥一石三斗二升

南京庫農桑絲折絹二百四十三疋二尺七寸三分四釐四毫

南京供用庫。原額黃白蠟二千斤。今黃蠟一千一百斤。白蠟一百五十斤。藾草二千斤。今一千斤。蒲杖二千斤。今五百斤

南京光祿寺。原額蜂蜜一千斤。今一千二百斤。黑砂糖一百二十斤。今一百一十斤

孝陵神宮監。細稻草一萬包。今停徵

南京定塲馬草。原額五萬二千二百九十二包。今五萬七千二百九十二包

蘇州府

南京公侯駙馬伯并五府六部都察院等衙門。原額俸米二萬七千九百五十二石。今一萬九千六百九十二石。祿米三萬三千石。今四千石

南京光祿寺。原額白熟粳米六十六石。今六十八石。准糙粳米七十四石八斗。次等白粳米六千石。准糙粳米六千六百石。原額白熟糯米一千三百石。今一百二十七石准糙粳米一百三十九石七斗

南京酒醋麪局。原額白熟糯米八百石。今七百石。准糙粳米七百七十石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五萬九千四百一十二石。今二萬八千七百五十七石

南京神樂觀。原額粳米八百石。今糙粳米六百四十石

南京犧牲所。菉豆六百石

南京會同館。次等白粳米二百二十五石。准糙粳米二百四十七石五斗

南京各衛倉。折銀小麥一萬石。每石折銀四

錢

南京承運庫農桑絲折絹六百四十疋二丈九寸二分三釐

南京光祿寺蜂蜜一千九百斤。黑砂糖一百五十斤

南京定場馬草。原額一十四萬包。今一十六萬包

南京御馬監細稻草二萬包。今無徵

南京內官監稍頭稻草一千束

南京供用庫燈草三百斤。今一百五十斤。茶

柴二千斤
南京寶鈔廣惠庫魚課鈔二萬二千八百五十三錠二百二十六文今收魚課銀六十八兩五錢五分
松江府
南京公侯駙馬伯并五府六部都察院等衙門原額米共五萬七千石今俸米一萬二千一百四石二斗九升粳米二萬五千石
今三千石
南京光祿寺原額炊等白粳米七千石今六

千石准糙粳米六千六百石。白熟糯米一千石准糙粳米一千一百石。今無徵

南京神樂觀原額糙粳米七百石。今四百八十九石二斗三升

南京會同館次等白粳米二百二十五石准糙粳米二百四十七石五斗

南京各衛倉小麥一萬五千石。每石折銀四錢

南京庫絲綿折絹六百九十七疋三丈一尺五寸七分。今存留農桑絲折絹一百七十

九疋二丈四尺一寸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九千五十八石。今九千四百六十十六石

南京光禄寺蜂蜜一千五百斤。黑砂糖一百四十斤

南京定場馬草六萬三千包

常州府

南京各衛倉米。原額四千七百二十七石二斗七升。今一千六百四十九石

南京光禄寺。原額次等白熟粳米六千石。今

五千石。准糙粳米五千五百石

南京神樂觀糙粳米五百石。今無徵

長安四門倉糙粳米四千石

南京國子監。原額白熟粳米三千五百石。今

一千石。准糙粳米一千一百石。原額糙粳

米二千五百石。今一千石。每石折銀七錢

黃豆一百石

南京犧牲所。菉豆六百石。今無徵

南京內官監。白熟細粳米四十四石。准糙粳

米四十八石四斗

南京公侯駙馬伯。并五府六部都察院等衙門。原額米四萬三千石。每米一石。或隨時價折銀七錢。今俸米一萬一千七百二十四石七斗。祿米二萬二千石。今三千石。俱每石折銀七錢

南京各衛倉。小麥一萬石。每石折銀四錢

南京山川壇耤田祠祭署。小麥一百六十石

南京庫麻布。二千七十七疋二丈六尺六寸五分一釐

南京供用庫細稻草。原額一萬五千包。今四

千三百二十包

南京定塲馬草原額一十三萬包今一十五萬二千八十包

南京酒醋麪局白熟粳米五百石黄豆一百石今無徵細稻草原額一萬五千包今二千五百二十包

南京光祿寺蜂蜜一千五百斤黑砂糖一百四十斤

南京廣惠庫鈔原額商税魚茶課鈔二十六萬三千八十九貫八百二十四文錢五

十二萬六千一百八十二文。今收鈔五萬六千七百九十錠二貫七百六十六文。錢五十六萬七千八百九文

鎮江府

南京各衛倉。秋糧米五千石。內派剩米七十五石。令折銀解太倉銀庫

南京光祿寺。蜂蜜五百斤。黑砂糖一百一十斤

南京兵部馬草三萬七千包

南京庫魚課銀二十九兩一分九釐

廬州府

南京御馬監細稻草。一萬包

南京定場馬草。二萬包

鳳陽府

南京定場馬草。九萬包

淮安府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六百二十五石。今五百

二十五石。折銀解太倉銀庫

南京定場細稻草。一十六萬五千包

揚州府

南京庫折銀草二十二萬包。每包折銀三分。
今無徵
南京光祿寺。細稻草四千包
南京定場馬草一十一萬七千八十包
徽州府
南京光祿寺。小麥六百石。今無徵
南京各衛倉。小麥二千三百石。每石折銀四
錢
南京承運庫。人丁絲折絹八千七百七十九
疋四尺三分三釐二毫。農桑絲折生絹一

十五疋一丈四尺七寸

南京供用庫。原額芝麻八百石。今六百五十石。原額黃蠟二千斤。今二千二百斤。白蠟三百五十斤。芽茶四千斤。今三千斤。葉茶四千斤。今二千斤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三萬二千石。今二萬七千八百三十四石

南京光祿寺。原額蜂蜜一千二百斤。今一千二百五十斤。黑砂糖一百二十斤

南京甲字庫。闊白苧布三萬疋。准小麥二萬

一千石。每疋。折銀二錢

寧國府

南京酒醋麪局。黃豆五百二十石。今停徵

南京御馬監。黑豆一百石。今無徵

南京各衛倉。原額黑豆一萬三千九百八十石。今一萬一千石。原額米一萬石。今九千六百七石

南京供用庫。原額芝麻六百石。今五百五十石

南京國子監。小麥一百石

南京光祿寺原額蜂蜜一千斤今一千二百
斤。黑砂糖一百二十斤
南京各衛倉。小麥一萬石。每石折銀四錢
南京庫農桑絲折絹三十疋二尺
南京庫折銀草五十七萬包。每包折銀三分
南京定場馬草二十萬包
池州府
南京御馬監豆五百石。今無徵
長安四門倉。米四千二百七十六石。今無徵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一萬五千石。今一萬一

千一百四十二石。黑豆一萬四千五百二
十四石。今九千七百七石
南京飛熊衛倉。黑豆九百八十三石
南京神樂觀。原額小麥六百石。今二百七十
八石
南京各衛倉。小麥四百九十二石
南京供用庫。原額芽茶一千斤。今二千斤。黃
蠟五百七十五斤。今五百斤
南京光祿寺。原額蜂蜜三百斤。今四百斤。黑
砂糖一百一十斤

南京定塲馬草三萬包

太平府

南京御馬監。黑豆五百石。菉豆二百石。細稻草一萬包。今俱停徵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二千六百石。今本折米共三千七百六十九石。黃豆二千石。無徵。黑豆一千六百三十八石四斗七升。今一千一百八十石

南京神樂觀。原額黃豆一百六十石。今一百二十二石五斗

南京光祿寺原額菉豆四百四十石。今二十石

南京犧牲所黃豆二百石。今停徵

南京各衛倉原額小麥二千五百石。今一千九百石

南京酒醋麪局原額小麥一百石。今一百五十石

南京庫農桑絹一百一十六疋二丈六尺三寸九分四釐

南京定場馬草一十一萬包

南京供用庫。原額芝麻一百石。今三百石
南京國子監。菉豆一百石
安慶府
南京各衛倉。秋糧米一萬四千石。內派剩米二百一十石。折銀解太倉銀庫
南京光祿寺司牲司馬草原額三萬包。今四千包
南京御馬監。細稻草五千包。今無徵
南京定場馬草原額三萬包。今五萬五千包
廣德州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五千石。今一千八百八十四石。黑豆一千六十石。原額小麥二千五百石。每石折銀四錢

南京神樂觀。原額芝麻三十石。今二十二石六斗

南京供用庫。黃豆三百石。今無徵。菉豆三百石。原額黃蠟八百三十斤。今五百斤。葉茶八百斤。今三百斤

南京承運庫。夏稅絲一百一十六斤二錢九分六釐二毫。農桑絹一十九疋一丈六尺

七寸

南京光祿寺。細稻草。原額二萬五千包。今一千三百八十五包

南京各場草。原額二萬包。今四萬二千三百二十包

徐州

南京庫折銀草。五萬包。今停徵

南京供用庫。黃蠟二百斤。葉茶二百斤

滁州

南京犧牲所。原額糙粳米七百三十石。今五

百八十石。稻穀五十石。准米二十五石

南京供用庫。芝麻七百石。今停徵。黃蠟三百斤

南京各衛倉。原額米二十石。今黑豆四百五十二石

南京庫折銀草。一萬一千包。每包折銀三分。今停徵

南京定場馬草。一萬包

南京酒醋麪局。原額黃豆六百石。今四百八石

南京犧牲所。細稻草一萬五千包
南京御馬監。黑豆五十石。菉豆五十石。葉茶
二百斤。今俱無徵

和州

南京犧牲所。糙粳米七百二十石
南京供用庫。原額黃蠟一百七十斤。今二百
斤。葉茶二百斤。今三百斤
南京定場草。一千四百四十包
南京錦衣衛馴象千戶所
南京光祿寺。夏稅番麥六十石四斗八升四

合六勺

糧長勘合

永樂十九年令各處糧長勘合暫於本部宣諭給與勘合每歲先於上年十二月終咨戶部奏

請

勅諭齎赴本部宣諭訖具本差官齎繳其勘合待各糧長糧完之日具本銷繳○正統二年令各處所差吏於本部關領糧長勘合關畢即以原齎本投南京通政司轉送通政司類奏○嘉靖十一年題准宣諭

敕書本部預期責差的當官員或付順差人員齎
赴各布政司分投差官轉齎宣諭糧長勘合隨
敕發領取具各該官司依擬結狀繳照不必再令
糧長吏典赴京聽候有悞徵解仍行浙江江西
二布政司查照施行

草場

中軍都督府中和橋馬草場正德八年革
金川門馬草場正德八年革
清涼門馬草場正德八年添設
錦衣衛通濟門馬草場

錦衣衛通濟門象草場 成化六年革

宣德八年議准南京錦衣等衛所草場令各衛所每處撥軍餘五名辦事官吏各一員名專一守門關防出入都督府及本部各委官一員提督御史主事各一員巡視○十年令都察院副都御史一員總理南京各倉并各象馬房草場其江北應天等五衛及鳳陽府各差郎中或員外郎或主事一員御史一員專一提督收放其郎中等官三年一代御史一年一代○正德八年奏准中和橋金川門草場每草一萬包該竹

一百根止收竹價銀三兩八錢每一坊基用銀三十六兩買杉篙六百根鋪墊所堆支盡仍留以後鋪墊朽則依數易換餘剩銀兩發應天府收貯以備修倉支用○十三年題准南京錦衣衛原撥牧象太平寧國高淳等府縣湖地除太平府地辦納河泊所并北京

內府丁字庫課料外其餘委官踏勘已成田者每畝徵銀一分五釐係草灘者砍草賣銀通解本部預備該衛賑濟并修理

鑾駕等庫

草料

凡南京各衛所馬草每年二月本部查勘會計該用數目五月咨戶部定奪○凡南京錦衣衛馴象所養象蘆根茭草應天等府於歲糧額內改撥大小麥隨糧運赴本衛象房與稻草相兼支用○嘉靖六年令浙江應天蘇州等司府州縣徵解戶部定場馬草每包隨草席幷脚價徵銀一分八釐解部○十年議准南京

御馬監料豆稻草自本年為始將收到空地租銀一千一十兩二錢五分內除九百三十三兩一

錢二分與買辦草料養馬。餘聽該監修理馬監支用。其太平蘇州等府原派納該監料豆六百石稻草六萬包改派定場草項下輸納○又題准。浦子口馬疋草料將武德衛倉基改作草場。其原派南京草料改撥彼處上納仍將橫海應天二倉官攢推委一員帶管依期收放○又題准。蘇常等府起解草價照依安慶等府定場草每包徵銀一分八釐。細稻草每包徵銀二分○

十二年題准。南京

御馬監錢糧有餘。其原派黃萊二處照例徵銀貯

庫以備缺乏收買○十六年題准池河營馬疋草料豆料比照浦子口事例每年於額派南京各衛倉數內改撥飛熊衛屯倉上納草束照例行監督鳳陽倉糧委官召商收買就令該衛屯倉攢典帶管○十七年議准南京

御馬監地畝租銀一千七百八十一兩五錢一分零管理草場官督令各衛所徵解本部轉發銀庫收貯每年本部委官會同科道官覈實該監馬疋合用草料若干行令鋪戶於該監倉場四季上納價銀先儘租銀支放不足就將本部原

收該監收派草價銀帳給與各衛所委官佃戶及該監管事人等作弊漏侵欺等項情弊聽巡視科道及本部委官參治○三十五年題准南京各營衛騎操馬匹俱於中和清涼二塲見在草一百八十餘萬每月給放本色十五包折色十五包每包折銀一分共各營衛每年會計共該草九十餘萬分派應天等府浙江布政司徵銀解部召商買納以後年分召買量減一半○三十九年題准馬匹草料下塲收放以上操日為始上操以本部明文到日為始內分三班頭班

者四七月。二班者五八月。三班者六九月。仍候
中府照會糧單到部將分定班次下場。又買補
騎操馬匹。每年遇年操倒死兵部車駕司行文
馬戶買補。會同科道驗記印發各軍領養。其草
料亦聽兵部明文。以驗准之日為始收幇○四
十三年。令寧國。池州。太平三府將額派黑豆二
萬二千石。自嘉靖四十三年為始照舊徵收本
色解納聽候支放

銀庫

弘治八年題准。本部將折俸并紙價等銀。修盖

庫藏一所收貯銀兩每年委主事一員監督收放。上元等縣僉點門子一十二名看守○嘉靖四十一年題准南京戶部銀庫收銀止照正數不得以備解等項加添。管庫官差滿與接管官交盤。行御史給事中各一員公同查盤○隆慶二年題准南京戶部庫貯贓罰成色金減存辦料銀。聽漕運衙門取用。石灰山關餘鈔銀茶引銀并飛熊等衛屯倉折席。總督衙門贓罰及羨餘銀兩。俱聽該部存留以備修理衙門。并各項公用。卷送京畿道查刷。管庫主事。比照太倉事

例每十日輪流郎中一員協同收放收貯各項銀兩照依年分挨次放支○萬曆四年題准添差南京戶部監督銀庫關防一顆該部將在庫銀兩行委陪庫郎中接管主事會同廵視科道官公同秤盤先儘大錠足一百萬兩每二千兩裝盛一匣收入庫中作爲老庫封貯差滿秤盤交代其餘并新收銀兩聽備支放積有羨餘盡數報部作正支銷

派納絹布

嘉靖八年題准各司派納南京布疋除

內府庫照舊徵解本色外其餘綿布一疋折徵銀
三錢苧布一疋折收銀二錢類解本部貯庫放
支○二十八年議准南京戶部自嘉靖二十九
年為始查照原議承運庫絹除湖廣浙江原坐
本色及福建窵遠照舊折價外其應天并直隸
徽州松江蘇州寧國太平府廣德州折色絹於
內量改一半本色五千五百六十九疋甲字庫
湖廣江西折色綿布各於內量改本色一萬疋
丙字庫湖廣綿花絨於內量改本色二萬五千
斤其餘照舊折價解部以備文武官四八月折

俸。幷賞賜軍士等項支用○四十年議准江西布政司幷徽州府各本色苧布應天蘇州徽州松江四府各本色絹。自四十年為始暫徵本色送南京戸部以備年例供應○又議准南京官軍絹布折銀自四十一年為始。仍舊例每絹一疋折銀七錢苧布一疋。折銀二錢○四十五年令南京戸部每年會計綿苧二布歲額共該若干。

內府應用若干。照舊解納本色給賞軍士若干。悉令改解折色。收貯戸部聽用○隆慶元年。令南

京甲字庫綿苧二布。承運庫絹疋。亦暫照前派
徵折色三年。議定銀數上納○三年令浙江紹
興府隆慶三年額解承運庫白絹六百三十餘
疋。每歲仍徵本色解納。仍行該省并江西湖廣
福建應天蘇松各司府將嘉靖四十五年以前
拖欠并隆慶三年以後見徵承運庫黃絹甲字
庫苧布。俱徵完解部。與庫貯本色絹疋間支○
王年。令浙江江西湖廣南直隸各司府將隆慶
五年應解絹疋。俱改徵本色解送南京戶部。轉
送承運庫。染造袍服等項應用。以後絹疋候隆

慶六年會派另徵。若該庫本色有餘折色不敷臨期該部再行題請○萬曆三年令以後應徵絹疋仍舊徵解本色聽候支用。南京戶部將揀下不堪絲絹并各銅錢斟酌搭放各官未支折俸。自隆慶四年正月起至萬曆元年十二月終止挨年補給。其萬曆三年應支折俸。將見在折色銀兩先給。不足者照舊例給與本色

內府課鈔

凡各處額辦南京一應錢帛物料俱送甲乙丙丁等庫。差御史主事各一員公同內官庫官人

等驗收○凡各處額辦商稅魚茶課鈔解部運
送南京寳鈔廣惠庫交納○凡上新河抽分關船
料鈔按月解部轉送南京
內府天財庫交納○凡甲字等九庫季報文冊每
季本部咨繳戶部查照○洪武二十四年令三
山門外塌房許停積各處客商貨物分定各坊
廂長看守其貨物以三十分爲率內除一分官
收稅錢再出免牙錢一分房錢一分與看守者
收用貨物聽客商自賣其小民鬻販者不入塌
房投稅○永樂六年令六畜塲塌房課鈔江東

宣課司帶收進納〇十年令應天府都稅司分
官提調三山門外塌房收辦課鈔〇正德十四
年議准上新河等鈔關幷五城兵馬司每年收
到船料房價銀及各省府州縣歲解額鈔折價
解部會同科道官給與鋪戶應得鈔價貫鈔進
納該庫餘銀扣除買米支用〇十六年題准都
稅司等處鈔貫自十四年以後止收本等折腰
鈔錠按季解納〇嘉靖八年題准
內府看守庫藏鋪戶止僉八十名解部轉發每年
分作三班應役不許額外私自借撥幷擅行勾

取。有司亦不許朦朧徑解。違者本部及巡視科道等官參奏治罪○又題准南京各門庫及三山龍江等處內官每處存留二三員管事。以後增添數多俱令挨次候缺奏請塡補其家人不許在內宿歇。因而偷盜夾帶財物。其把門官署并巡視官校容縱者一體究問○令浙江湖州府額辦丙字庫串五絲一千二百五十斤。自本年爲始。徑解織染所。聽科道官本部委官監同秤收。

神帛堂自行揀驗應用。其不敷絲一千二百六斤

四兩動支北新關稅課餘銀委官收買送納○凡應天府所屬龍江關石灰關江東巡檢司及埠巡檢司大勝關三山門水關上方門水關馴象門水關每歲共收船料鈔七十四萬一千三百一十八貫解部轉送南京

內府天財庫交納○九年題准南京

內府各衙門所用物料先儘甲字等庫見貯數內會支不敷或移文齎價於產有地方收買或量派上元江寧二縣買辦○十年題准本部委官公同巡視等官看驗各庫先年積貯物料有應

變深應造用應准折者悉聽從宜酌用。如果不敷始具數聽各衙門奏請定奪○題准房鈔園鈔查果坍塌無存者准與分豁○十二年議准南京五城房課鈔照舊改時徵解。其上新河廊房二百五號查果入汙是實房鈔二千六百七十貫准為殘荒。火燒倒塌遺址。除原主耕種辦納原鈔外。其餘量減一半。召人佃居辦鈔。毋得強令無干包陪。見在房屋。督令人戶及時修理。不許任其傾倒圖免課鈔○十七年題准房鈔每貫折徵銀六毫。其公用過房地額鈔。俱與除

免○十九年議准龍江大勝石灰山三關江東
瓜埠二巡檢司龍江裏外各廠河泊所歲辦船
料魚課并酒醋等鈔貫各照兵馬司房鈔事例
每鈔一貫折徵銀六毫就令經手人役煎銷成
錠按季解南京銀庫收貯稍積銅錢支給鋪戶
收領應用○四十二年令南京戶部委官會同
巡視科道將甲字等九庫并
內府各監局等衙門在庫一應錢糧匹段各印信
文簿查盤分別舊管新收開除實存數目造冊
奏繳○隆慶三年題准南京甲字等九庫大使

任滿交代。光申該部委官將在庫錢糧交盤明白方許起送見在管事者於各庫舊鎖之下另置一鎖封識混鑰各另收執。凡遇收放錢糧會同檢閱

凡五城房鈔。東城兵馬司原額二十二萬九千七百六十四貫。今二十二萬九千九百三十二貫。西城兵馬司原額二十二萬九千七百二十貫。今一十二萬四千二百二十四貫。南城兵馬司原額七萬八千二百九十八貫。今七萬八千六百一十二貫。北城兵馬司原額五萬七千六

百四十貫。今五萬九千七百一十二貫。中兵馬司原額一百一十三萬三千二百一十八貫八百文。今一百一十二萬五千九百五十八貫

凡各衙門課鈔。都稅司原額七十二萬七百六十四貫八百文。今五十九萬七千一十三貫四百六十七文。聚寶門宣課司原額七十二萬七百六十四貫八百文。今四十八萬五百一十四貫六百一十文。龍江宣課司原額五十七萬二千六百六貫五百文。今三十八萬一千七百三十七貫六百七十文。江東宣課司原額九十五

萬三千七百二十貫二百文。太平門稅課司原額一十七萬七百一十八貫八百文。今一十一萬三千八百一十二貫五百五十文。聚寶門朝陽門分司原額三十五萬三百六十六貫。今二十三萬三千五百七十七貫三百三十四文。龍江稅課局原額二十二萬九千三百九十貫八百文。今一十五萬五千九百二十六貫七百二十文。龍江裏外河泊所原額三萬六千七百八十貫。龍潭稅課局原額三萬三千七十九貫三百二十八文。今二萬二千五百貫二百八十文。

應天府批驗茶引所。一十萬貫

鹽政

凡鹽引。本部鹽引匠二十九名。戶科鹽引匠三十九名。每遇戶部咨到開中某運司鹽糧若干。該用勘合若干。進紙南京戶科刷印完領回本部用印。勘合仍付原差官員齎至中鹽官處交割。底簿及派通文簿印封。徑發運司收掌。候領到勘合比號相同。派場支鹽○嘉靖四十五年題准南京戶部各運司。提舉司查照舊例。以後將引紙價銀。徑解應天府收貯。該部缺紙刷引

應天府估價買解。科道官嚴爲查盤積有餘銀照例準折官員俸糧。不許別項那用○萬曆五年奏准。南京戶部。選委司官一員專印鹽引。各運司起紙解到。即將各匠計紙限工印刷。每引印以職名粘簿。封發運司

凡供應鹽斤。南京光祿寺樣鹽二千斤。青白鹽四萬斤。

孝陵神宮監白鹽三千斤。南京

內府供用庫青白鹽二萬斤。俱兩淮運司徵納。南京內官監青鹽二千五百斤。鹽包三千五百箇。

南京太常寺祭祀潔淨白鹽一百九十斤六兩。
南京神樂觀青鹽三千斤。俱龍江鹽倉收納
凡本部收受各布政司鹽糧鈔。遇有生鈔開數
進庫。准作新鈔支銷。其摺過鹽鈔。與上新河船
料好鈔。開作一等舊鈔入庫。如五城兵馬司宣
課司。稅課司局河泊所及各關鈔。并各衙門戶
口食鹽鈔。俱作二等舊鈔入庫。自後應天府買
辦各衙門關支折色等項。明開合支新鈔若干。
或一等、二等舊鈔若干。以便稽考。○弘治十六
年議准。各處解納戶口食鹽錢鈔。俱收價銀解

部。每鈔五千貫。銅錢一萬文。擬進
內府交納者。查定與價銀二十四兩。在部支納。共二
十九兩。著令鋪戶領出。收買錢鈔上納。扣算餘
銀。收補別項錢糧○嘉靖二年議准湖廣等布
政司起運南京食鹽錢鈔。每鈔一貫。折銀三釐。
銅錢七文。折銀一分。徵解南京支用○六年議
准收到各處戶口鹽鈔價銀。除鈔價照舊買鈔
上納外。其錢價銀扣寄該部。候應天府遇有
內府衙門。用過鋪行絲料等項價銀支給。不必買
錢文。扣餘銀買米○十年題准各處解到戶口

鈔銀。仍照例收貯本部銀庫。以備軍餉缺乏支用○隆慶二年題准南京戶部將庫貯官吏食鹽鈔銀。易買絲料解部。送

神帛堂織造

凡文武官吏戶口食鹽。本部先期行各衙門取勘口數。造冊繳部。合用引目。依數預發運司收掌。遇有差委官吏齎到勘合文冊印信領狀即行二所放支。俱於本年十二月以裏關盡。如有過限者照在京官吏關支月糧事例扣除○凡南京大小衙門官吏戶口食鹽鈔解赴寶鈔廣

惠庫交收類行兩淮都轉運鹽使司照例關鹽給散○凡旗軍人等戶口食鹽先納鈔候鹽有積納鈔關支官吏食鹽減半關支不得過十五口之數○成化十九年令南京各衙門關支食鹽五府六部都察院等衙門并錦衣衛俱派儀真批驗所其餘衛所并五城兵馬指揮俱派淮安批驗所務要辨驗批領帖文引目無僞方令正數正支運回給散○弘治十八年奏差科道等官給散南京各衛所關支食鹽禁革包攬侵欺等弊

鋪行

凡年例錢糧。每年五月本部差監生赴
內府供用庫會計。移咨戶部定奪。○嘉靖二十四
年題准南京鋪行科道官督同應天府佐貳官
并上江二縣從實審編造冊。凡
內府各監局太常光祿寺遇該買辦
上用并祭祀等項物料即與給價其或遲留減抑並
聽科道官論究。府部院卿寺等衙門遇有公用
物料照時價兩平收買。不許用強減價及強令
雇人挑擔。其各官私家所用貨物各令人入市

平價不許擾累守備內臣勳戚跟隨人役并各
衙門皂隸有撥置生事欺官害民者巡視御史
拏問〇四十年令應天府各色商人清審編替
五年一次立為定例如遇該審年分該部預先
一年題請不分軍民之家一體編審〇四十五
年令南京戶部會同巡視科道將
內府合用鋪戶照舊量留外餘俱查冊除名不得
再行僉派紙戶以擾貧民違者科道官指名參
奏〇萬曆三年令巡視九庫科道督同應天府
佐貳官及上江二縣掌印官將在冊各色鋪行

不分軍民之家。從公清審。分別。等第。造册奏繳

官吏俸給

凡各官俸給。四月折絹。八月折布。九月折鹽。一八兼支。十一月折麥。三七兼支○凡監生吏典有家小者月支米八斗。無家小者月支米六斗。若曾經決斷者月支米五斗○凡官員吏典或有事故調用等項。遺下關過俸米五斗以下免追○嘉靖三十五年議准。南京文武百官應支俸糧。將庫貯鹽引紙價銀兩內。暫借一萬八千二百五十兩六錢支給。仍咨應天巡撫查催拖

大解補○隆慶元年題准南京大小文武衙門
自隆慶元年起至隆慶三年止每年九月官員
俸糧折鹽俱以四六兼支照依時估扣放以後
年分照舊二八兼支幷鹽斤續收數多臨期再
行議處

官軍匠役俸糧

凡各衛所官吏旗軍月支俸糧本部每歲選委
員外郎或主事一員南京吏部選撥能書算辦
事吏十名每月先取各營操守運糧修倉送船
及監局當匠等項名數仍行各衙門將見在倉

糧并事故扣除月日數目開造小册一本。送委
官處與衛所造到文册。查對磨算。如有侵冒等
項情弊。具呈總督衙門。先將識字軍吏提問。委
官掌印官參問究治（）凡留守五衛入伍恩軍。
及種苜蓿蔬菜并看船恩軍。有家小者月支糧
一石。隻身四斗。牧馬千戶所養馬恩軍。有家小
者月支米一石。隻身四斗。留守左衛看守朝陽
門桐樹椶樹恩軍。有家小者月支糧一石。隻身
五斗。留守左等五衛入伍恩軍。照旗軍例支月
糧。操練守城旗軍力士校尉。有家小者月支糧

一石隻身六斗錦衣等衛屯軍不分新舊選操備者每年十月至三月赴操支與食米五斗四月至九月下屯住支選去運糧者二月至七月各支行糧其月糧住支錦衣衛舍人餘丁選操備者月支米三斗看倉餘丁月支口糧三斗操備舍餘月糧四斗巡江官軍口糧沿途支給馬快船軍行糧六箇月共三石六斗餘丁行糧共一石八斗俱於南京倉支給各衛所運糧軍餘全支本色米一石寶鈔提舉司鈔紙匠月支米五斗

○正德十六年

詔內府各監局軍匠。有丁盡戶絕名伍不除旨支月糧者。戶兵工三部盡行查革〇嘉靖六年議准快船小甲。該造船隻之年與工之日。卽與食糧以助工食之費。其小甲餘丁若有逃故及跂差者。該衛卽與僉補兵部移文戶部關支月糧〇七年議准。

神帛堂額外食糧人匠二百一十九名。餘盡行革免〇八年議准行月糧數目操備總小旗大教場軍士校尉管黃船軍守衛軍逓糧軍餘中府直廳軍造黃船旗軍管快船軍正伍寔內官

撥造軍。漢府軍。

御馬監軍。守備廳軍。兵仗局軍。守各門軍。修倉軍

司牲司軍。火藥局軍。靛園廠軍。

孝陵直宿進山栽種等項軍。原額養牛差選寄大教

場操軍。撥船廠識字軍。鐘鼓樓夜巡軍。

御馬監養馬軍。管抽分果品總旗在犁養馬軍。龍

亭校尉免差女戶軍。長巡軍。瑠璃窯軍。看韓王

墳總旗校尉司苑局軍。各每月食糧有妻每一

石。隻身六斗。司苑局戍守庫軍。兵仗局織造局。

御用監巾帽局鍼工局內官監并養乳牛各軍匠。

每月食米。有妻毋八斗。隻身四斗八升。操備舍餘上操支米四斗止操住支。送船餘丁月支米五斗。各倉軍斗月支米三斗。疾軍。幼軍月支米三斗。修倉餘丁月支米一斗。光禄寺廚役有妻六斗。無妻三斗。鹽引匠月支米三斗。鈔匠月支米二斗五升。教坊司俳色長月支米六斗。樂戶月支米五斗。上元江寧二縣老幼軍人。月支米六斗。内織染局。兵仗局。司禮監内官監民匠。及神帛堂人匠月支米三斗。黄船快船短差二箇月每名支行糧六斗。長差半年。預支月糧六箇月。

行糧不支。鎮江滁州新安建陽安慶宣州等文衛上班操備官軍口糧。每員名月支米四斗。俱南京倉支。巡江官軍口糧。沿途支給○十年題准鳳陽等倉場監督糧斛主事。今後遇該放糧行各衛所造實支文冊。唱名驗放。其有開稱京操而在京潛住并原籍取討軍裝者。不許管隊官識領銀。候在京營逃單到日。查果依時赴操將應得月糧另造文冊。待各回衛補給。如有在逃除已解京罰班者不究外。其餘即係詭名。不准支給。仍於指揮名下定坐贓追問○十一年

議准廣惠天財二庫并寶鈔司鈔匠分爲二班
上班食糧下班住支週而復始如事故有缺許
於各戶餘丁內選補其內官監煎鹽鋪戶量留
一十七名備春冬二季煎造供用餘俱革回當
差○十八年題准快船甲夫月糧米差之時折
銀貯庫候有差定數給與不得槩給○二十三
年議准留守等衛選補操江官舍軍餘七百員
名除官一十五員有原支俸糧外其軍人六百
八十五名照成化二年投充軍役事例每月支
糧一石并夏冬布鈔一體支給以便防守○三

十七年題准南京戶部將五月十月官軍俸銀折色每石暫准放銀四錢又查庫貯折麥豆草鹽引等銀每年再展兩月折色酌量時價每石或作二錢五分或作三錢放給候倉庫頗充仍照舊例○三十九年題准南京戶部將節年題准見行事例逐一查復舊規施行各衛武職官員收俸襲替者以到任為始為事者以復職日為始優養優給幷旗軍以兵部明文准行之日為始收幇各衛官軍每年二月十月分應支折色俸糧每石五錢其餘月分俱照本色每月不

過初五日支放。爲事軍餘水夫。以著役日爲始。
叅問者亦以著役日爲始。免問者以文書到日
爲始。收幇。運糧餘丁。告收月糧自正月至六月
告狀日。以文書到日爲始。收幇。若七月至十二
月。不許支糧。其十一月十二月餘丁收糧以次
年正月初一日上運日爲始。收幇。操備舍餘收
幇上操時。以本部明文到衛日爲始。各衛軍餘
告收妻糧母糧已經移咨兵部。候咨冊過部。即
與准給。如咨冊在此月內送到本部。即以次月
初一日爲始。惟其收幇。若咨冊審造欠明。本部

該司。仍行查取該衛印信結由。如已明者免予
供應機房人匠口糧。雖遇小盡。仍舊免扣。通侯
五年。照例總扣一月。江淮濟川二衛水夫妻糧
比照各衛妻糧事規。聽兵部查的。咨冊過部。一
體准給。○四十年題准。南京戶部將武職每年
折絹軍士夏賞折布。自四十一年為始。仍照舊
例每絹一疋。折銀七錢。苧布一疋。折銀二錢。○
四十二年議准。鳳陽中等八衛官軍。如應住俸
聽參者。漕運巡撫及巡按各御史并兵備道。仍
行分司主事知會。凡遇各官住俸開俸務以明

文到日補支。其官軍師生庶增等糧按月放給不許預支○四十三年。令南京各衛官軍應支俸糧自嘉靖四十三年八月起至四十四年八月終止。酌量彼中米價稍平之時。將庫貯糧銀每石折銀五錢。相兼支放。存積在倉糧米。以備支用。其四十四年以後年分。仍復本色。運解南京戶部。照舊支放○四十五年題准。南京比例撥馬步軍每夜責令跟隨各該巡捕委官巡緝。每步軍一名。月加口糧三斗。照例折銀一錢五分。每馬軍一名。月加糧料銀二錢。巡捕餘丁每

名每月量給口糧二斗○隆慶四年議准南京錦衣等衛所官軍應支本年二月分俸糧放本色一箇月待夏秋之後米價稍平聽該部補放折色一箇月以後年分應給本折月分查照舊例

支放

賞賜

凡賞賜京衛軍士夏冬布鈔每年行移該衛造冊繳報徑赴

內府該庫於四月關支夏布八月關支布鈔本部委官一員管理年終赴京復命

命○正德十年題准本部將節年收貯湖廣江西幷徽州府綿布苧布折收銀兩賞賜軍士冬衣布花每綿布一疋折銀三錢苧布一疋折銀二錢綿花絨每斤折銀五分○嘉靖四年題准南京差散冬衣布花御史免其赴京復

命○九年議准和陽衛寄操旗軍每年應支冬夏布疋附造應天衛冊以便關支○三十七年題准神樂觀樂舞生每名歲給生絹一疋中白綿八兩舊給綿布三疋今各減一疋如

內府庫貯布絹本色不敷生絹一疋折銀五錢苧

布每疋。折銀一錢五分。綿布及中白綿。仍照舊
價支放

大明會典卷之四十二